

证券代码：834769

证券简称：泛泰大西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泛泰大西(常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 2016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2016 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及未经审议的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方	预计 2016 年全年	2016 年实际发生
销售商品	大西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不超过 500.00	997.39
销售商品	常州米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不超过 100.00	104.48
销售商品	惠州海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未预计	107.70
采购货物、接受劳务	大西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不超过 800.00	1,111.82
租赁厂房	惠州海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未预计	23.08
财务资助	惠州海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未预计	136.00
财务资助	张毅	未预计	9.00

担保	常州万盛佳明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未预计	800.00
水电支出	常州万盛佳明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未预计	76.00
水电支出	惠州海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未预计	12.54
出售固定资产	惠州海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未预计	57.47

上述关联交易经公司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补充审议，并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大西电子（上海）有限公司是本公司股东；常州米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江旭瑾参股的其他企业；常州万盛佳明塑胶制品有限公司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江旭瑾控制下的企业；惠州海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张毅是公司董事。因此，上述公司及个人为公司的关联方。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经公司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补充审议，并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情况：关联董事江旭瑾回避表决。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大西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荷丹路138号 一、二层全部位	有限责任公 司	大西功高
常州万盛佳明塑胶 制品有限公司	常州市钟楼经 济开发区香樟 路59号	有限责任公 司	江旭瑾
常州米泰电子科技 有限公司	常州钟楼经济 开发区香樟路 59号	有限责任公 司	汪良
惠州海格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惠州仲凯高新 区陈江街道海 格路1号	其他股份有 限公司(非 上市)	关铁宁
张毅	上海市静安区 昌平路	—————	—————

(二) 关联关系

大西电子(上海)有限公司是本公司股东；常州米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江旭瑾参股的其他企业；常州万盛佳明塑胶制品有限公司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江旭瑾控制下的企业；惠州海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张毅是公司董事。因此，上

述公司及个人为公司的关联方。

三、2016年日常性交易超出预计及偶发性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2016年度，公司向大西电子（上海）有限公司销售商品997.39万元，超出预计497.39万元，向常州米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商品104.48万元，超出预计4.48万元，向大西电子（上海）有限公司采购货物或支付技术服务费合计1111.82万元，超出预计311.82万元，偶发性关联交易，子公司惠州海格泛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惠州海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租赁厂房23.08万元，子公司惠州海格泛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接受惠州海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资助136.00万元，子公司惠州海格泛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惠州海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商品107.70万元，子公司惠州海格泛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接受张毅财务资助9.00万元，接受常州万盛佳明塑胶制品有限公司担保800.00万元，子公司惠州海格泛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惠州海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水电12.54万元，子公司惠州海格泛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惠州海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固定资产57.47万元。上述关联交易均参考市场价。惠州海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子公司惠州海格泛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按6.5%年息率计收利息。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销售商品、采购货物、租赁厂房的关联交易均参考公司与独立第三方之交易价格，定价具有公允性。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因公司发展业务的需要，本次关联交易不可避免，具有必要性。关联方为公司的发展提供财务资助，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解决公司业务和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交易内容能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整合优势资源，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发展有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泛泰大西(常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0日